

兹通告丰树北亚商业信托(“MNACT”, MNACT的单位持有人称为“MNACT单位持有人”)之特别股东大会(“特别股东大会”)将于**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2时30分(新加坡时间)**采取电子方式举行,以考虑及酌情通过(无论有否修订)下列议案(本通告中未另行定义的所有词汇均具有MNACT管理人(定义见下文)向MNACT单位持有人所发出日期为2022年4月29日的计划文件(“计划文件”)所赋予的含义):

MNACT信托契约修订决议案(特别决议案)

- 动议:
- 批准修订日期为2013年2月14日的MNACT成立信托契约(经修订)(“MNACT信托契约”),及计划文件附录D所描述及载列对MNACT信托契约的建议修订(“MNACT信托契约修订”);及
 - 分别授权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管理有限公司(作为MNACT的管理人)(“MNACT管理人”),MNACT管理人的任何董事(“MNACT董事”)及星展信托有限公司(作为MNACT的信托人)(“MNACT信托人”)在MNACT管理人、相关MNACT董事或(视情况而定)MNACT信托人可被认为属权宜或必须或符合MNACT利益的情况下完成及进行一切行动及事宜(包括签订一切所需文件),以落实MNACT信托契约修订。

承董事会命令

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编号: 201229323R)

作为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的管理人

温广荣

联席公司秘书

新加坡

2022年4月29日

重要通知:

***本中文翻译版的通告仅作参考。如有任何抵触,概以内容刊登于今日《海峡时报》的英文版为准。**

根据《冠病疫情(临时措施)(公司、可变资本公司、商业信托、单位信托和债券持有者会议的替代安排)2020年法令》(COVID-19 (Temporary Measures) (Alternative Arrangements for Meetings for Companies, Variable Capital Companies, Business Trusts, Unit Trusts and Debenture Holders) Order 2020),特别股东大会将采取电子方式召开。本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的印刷本已寄发给MNACT单位持有人。此外,本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已刊发于MNACT的网站www.mapletreenorthasiacommercialtrust.com (“MNACT网站”)及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网站www.sgx.com/securities/company-announcements (“SGXNET”)。MNACT单位持有人亦可扫描以下二维码下载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



由于新加坡的冠病疫情不断变化,作为一项预防措施, **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定义见下文)持有MNACT单位(“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将不能亲自出席特别股东大会。**关于通过电子方式出席特别股东大会(包括可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以电子方式参与会议的安排)、于特别股东大会举行前向特别股东大会主席递交问题或在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期间通过线上聊天框递交文字版问题、回应特别股东大会举行前或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期间提出的实质性及相关问题,以及通过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为受委代表于特别股东大会上进行投票的替代安排,均载于该计划文件内。对日期及时间的任何提述均指新加坡时间。

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可用其手机、平板电脑或电脑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观看及/或收听特别股东大会程序。为此,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必须从本通告日期起至**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时30分**止期间通过预登记网站(go.lumiengage.com/mnactegmsm2022)进行预先登记,以便MNACT管理人验证彼等作为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的身份。

经验证后,经验证的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各自将收到一封电子邮件,其中将包含独特用户身份和密码详细信息以及如何登录特别股东大会程序的实时视听网络直播及实时纯音频直播及关于通过线上聊天框递交文字版问题的指示。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如在**2022年5月22日(星期日)下午2时30分**之前未收到邮件,但已在**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时30分**的截止时间内前完成预先登记,应立即联系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于办公时间内致电+65 6230 9580/+65 6230 9586,或发送电邮至 srs.teamd@boardroomlimited.com。

建议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在特别股东大会举行之前将与拟提呈特别股东大会批准的决议案相关的问题(如有)提交给特别股东大会主席。如有疑问,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亦可以在规定时限内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间在特别股东大会线上聊天框发送问题。

计划文件的电子版可以在MNACT网站及SGXNET浏览下载。MNACT单位持有人将需要自备互联网浏览器和PDF阅读器才能在MNACT网站及SGXNET浏览该等文件。MNACT单位持有人如欲取得计划文件的印刷本,可填写特别股东大会及信托计划会议的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随附的计划文件索取表格,并不迟于**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时30分**之前交回MNACT管理人。计划文件的印刷本将发送至MNACT单位持有人指明的新加坡地址,风险概由彼等自行承担。

海外的MNACT单位持有人可在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日期前最多四(4)个市场日(即不迟于**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时30分**),致函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为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或发电邮给单位登记处,地址为 srs.teamd@boardroomlimited.com,索取计划文件及任何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将用平邮方式发送至新加坡的地址,相关风险概由彼等自行承担。

附注:

- 如MNACT单位持有人(无论个人或法人)拟在特别股东大会上行使其表决权,必须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担任其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特别股东大会、并在会上发言及投票。在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担任其受委代表时,MNACT单位持有人必须在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中就MNACT信托契约修订决议案进行投票或放弃投票作出具体指示,否则就MNACT信托契约修订决议案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担任其受委代表将被视为无效。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担任受委代表的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必须以下列方式提交:
 - 如以邮递方式提交,必须交至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的办事处,地址为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或
 - 如以电子方式提交,必须通过电邮发至 srs.teamd@boardroomlimited.com,任何一种情况下,均须不迟于**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时30分**(即特别股东大会指定召开时间前72小时)。

拟提交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的MNACT单位持有人须首先下载、填写并签署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然后再将其邮寄至上述单位登记处地址,或扫描并发送电子邮件发送至上述电邮地址。

强烈鼓励MNACT单位持有人通过电子邮件以电子方式提交填妥的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

- 如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欲在特别股东大会之前提交问题,则须以下列方式提交相关问题且须不迟于**2022年5月14日(星期六)下午2时30分**被收受:
 - 邮递至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办事处,地址为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或
 - 通过预注册网站go.lumiengage.com/mnactegmsm2022;或
 - 通过电邮发送予MNACT管理人,电邮地址为enquiries_mnact@mapletree.com.sg。

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如通过邮递、预注册网站go.lumiengage.com/mnactegmsm2022或通过电子邮件提交问题,必须提供以下资料:

- MNACT单位持有人的全名;
- MNACT单位持有人的地址;及
- MNACT单位持有人持有MNACT单位的方式(例如通过中央托收公司、中央公积金或退休辅助计划)。

务请留意,如有关人士未提供足够详细信息,让MNACT管理人核实其作为MNACT单位持有人、中央公积金投资者或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视乎情况而定)的身份,MNACT管理人将无法回答其问题。

经验证的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亦将能够通过在规定时间内在特别股东大会上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平台通过线上聊天框提交文字版问题提出与拟提呈特别股东大会审议的决议案相关的问题。

MNACT管理人将竭力在MNACT网站及SGXNET刊登对截止于**2022年5月14日(星期六)下午2时30分**之前收到的实质性及相关问题的答复。该等答复将在**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下午2时30分**(即MNACT单位持有人或在特别股东大会上投票而可存放其委任代表表格A(特别股东大会)的截止时间前至少72小时)之前刊登。MNACT管理人亦

将在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期间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回应特别股东大会之前未解答的任何实质性及相关问题。如收到的问题大致相似,MNACT管理人将合并并这些问题。因此,并非所有问题都会被单独回应。MNACT管理人将在MNACT网站及SGXNET公布特别股东大会的会议记录,而该等会议记录将载列对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期间所回答的实质性及相关问题的答复。

- 马家和先生(MNACT管理人主席),或如其未克,MNACT管理人的任何董事应担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

- 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及拟以下列方式参加特别股东大会的人士:
 - 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观看及/或收听特别股东大会程序;
 - 在特别股东大会之前提交问题;
 - 在特别股东大会期间通过线上聊天框提交文字版问题;及/或
 - 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作为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特别股东大会、在会上发言及投票,应尽快联系其借此持有该等MNACT单位的相关中介人,以便为彼等参与特别股东大会作出必要的安排。

拟通过以下方式参与特别股东大会的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

- 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观看及/或收听特别股东大会程序;
- 在特别股东大会之前提交问题;及
- 在特别股东大会期间通过线上聊天框递交文字版问题,应遵循上文重要通知所载的预注册步骤及附注(2)所载的提交问题的步骤。此外,拟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作为其受委代表代表其在特别股东大会上投票的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应联络彼等各自的中央公积金代理银行或退休辅助计划代理银行,在**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2时30分**(即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日期前七(7)个工作日)提交彼等的投票。

- 特别股东大会主席作为受委代表毋须为MNACT单位持有人。
- 由于新加坡的冠病疫情不断变化,作为一项预防措施, **MNACT管理人可能需要在短时间内更改特别股东大会的安排。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应查看MNACT网站,取得有关特别股东大会进展的最新情况。**

- “相关中介人”指:
 - 根据新加坡《1970年银行法》持有牌照的银行法人或该银行法人的全资附属公司,其业务包括提供代名人服务及以该身份持有MNACT单位;
 - 持有资本市场服务牌照并就《2001年证券及期货法》其下的证券提供托管服务、并以该等身份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或
 - 按照《1953年新加坡中央公积金法》成立的中央公积金局,涉及依照该法中规定中央公积金成员以缴款和贷方利息进行投资的附属法例购买MNACT单位,且中央公积金局依据该附属法例以中介身份持有MNACT单位。

个人资料隐私:

一经(i)呈交一份文书,委任特别股东大会主席作为其代表出席特别股东大会及/或其任何续会及于会上发言及投票,(ii)按照本通告完成特别股东大会的预注册,或(iii)根据本通告在特别股东大会之前或股东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期间提交任何问题,即表示MNACT单位持有人同意MNACT管理人及MNACT信托人(或其代理人)收集、使用及披露MNACT单位持有人的个人资料作以下目的:

- 供MNACT管理人及MNACT信托人(或其代理人)处理和管理就特别股东大会所委任作为特别股东大会(包括其任何续会)的受委代表的受委代表及代表;
- 为授予MNACT单位持有人(在MNACT单位持有人为法人实体的情况下,则为其公司代表)权限参加特别股东大会并在必要时向彼等提供任何技术援助的目的而进行预注册处理;
- 解答在特别股东大会举行之前或举行期间从MNACT单位持有人以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收到的相关及实质性问题,并在必要时就此类问题与相关单位持有人以及通过相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进行跟进;
- 编制及编撰与特别股东大会(包括其任何续会)有关的出席名单、受委代表名单、会议记录及其他文件;及
- 供MNACT管理人及MNACT信托人(或其代理人)遵守任何适用的法律、上市规则、法规及/或指引。

在新加坡共和国高等法院召开的 信托计划会议通告
HC/OS 109/2022
事法院規則 (Cap.322, R5, 2014 Rev Ed) 第 80 号令
及
事关丰树北亚商业信托(根据新加坡共和国法律于2013年2月14日成立的房地产投资信托)
1. 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的管理人)(新加坡 UEN:101229323R)
2. 星展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的信托人)(新加坡 UEN:197502043G)
...申请人

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的管理人)
星展信托有限公司 (作为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的信托人)
与
MNACT单位持有人(定义见本通告)
及
丰树商业信托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丰树商业信托管理人)
星展信托有限公司 (作为丰树商业信托的信托人)
之间订立的信托安排计划

兹通告,根据就上述事宜颁出的法院令(定义见下文),新加坡共和国高等法院(“法院”)指示召开丰树北亚商业信托(“MNACT”)及该等单位称作“MNACT单位”,而各MNACT单位持有人在下文称作“MNACT单位持有人”)的已发行及缴足单位持有人会议(“信托计划会议”)。信托计划会议将于**2022年5月23日(星期一)下午3时正(新加坡时间)**(或在特别股东大会结束后不久,以较迟者为准)采取电子方式举行,以考虑及酌情通过下列决议案(本通告中未另行定义的所有词汇均具有MNACT管理人向MNACT单位持有人所发出日期为2022年4月29日的计划文件(“计划文件”)所赋予的含义)。

信托计划决议案

动议:

- 待MNACT信托契约修订决议案在特别股东大会上获通过后,批准拟提呈根据MNACT信托契约(经在特别股东大会上根据MNACT信托契约修订进行修订)及遵照(i)MNACT管理人、(ii)MNACT信托人、(iii)MNACT单位持有人、(iv)MCT管理人及(v)MCT信托人所订的守则所作日期为2022年4月29日的信托安排计划,其副本已随本信托计划会议通告一并发出供传阅;及
- 分别授权MNACT管理人及MNACT信托人在MNACT管理人及/或MNACT信托人可能认为属权宜或必须或符合MNACT利益的情况下完成及进行一切行动及事宜(包括签订一切所需文件),以落实信托计划。

重要通告:

***本中文翻译版的通告仅作参考。如有任何抵触,概以内容刊登于今日《海峡时报》的英文版为准。**

信托计划会议将遵照日期为2022年2月21日及2022年4月11日的法院颁令(“法院命令”),采取《冠病疫情(临时措施)(公司、可变资本公司、商业信托、单位信托和债券持有者会议的替代安排)2020年法令》(COVID-19(Temporary Measures) (Alternative Arrangements for Meetings for Companies, Variable Capital Companies, Business Trusts, Unit Trusts and Debenture Holders)Order 2020)所載安排采取电子方式召开。本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的印刷本已寄发给MNACT单位持有人。此外,本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已刊发于MNACT的网站www.mapletreenorthasiacommercialtrust.com (“MNACT网站”)及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网站www.sgx.com/securities/company-announcements (“SGXNET”)。MNACT单位持有人亦可扫描以下二维码下载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



由于新加坡的冠病疫情不断变化,作为一项预防措施, **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定义见下文)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将不能亲自出席信托计划会议。**关于通过电子方式出席信托计划会议(包括可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以电子方式参与会议的安排)、于信托计划会议举行前向信托计划会议主席递交问题或在信托计划会议举行期间通过线上聊天框递交文字版问题、回应信托计划会议举行前或信托计划会议举行期间提出的实质性及相关问题,以及通过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为受委代表于信托计划会议上进行投票的替代安排,均载于该计划文件内。对日期及时间的任何提述均指新加坡时间。

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可用其手机、平板电脑或电脑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观看及/或收听信托计划会议程序。为此,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必须从本通告日期起至**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时30分**止期间通过预登记网站(go.lumiengage.com/mnactegmsm2022)进行预先登记,以便MNACT管理人验证彼等作为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的身份。

经验证后,经验证的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各自将收到一封电子邮件,其中将包含独特用户身份和密码详细信息以及如何登录信托计划会议的实时视听网络直播及实时纯音频直播及关于如何在信托计划会议期间通过线上聊天框提交文字版问题的指示。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如在**2022年5月22日(星期日)下午2时30分**之前未收到邮件,但已在**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2时30分**的截止时间内前完成预先登记,应立即联系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于办公时间内致电+65 6230 9580/+65 6230 9586,或发送电邮至 srs.teamd@boardroomlimited.com。

建议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在信托计划会议举行之前将与拟提呈信托计划会议批准的决议案相关的问题(如有)提交给信托计划会议主席。如有疑问,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亦可以通过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在信托计划会议线上聊天框发送问题。

计划文件的电子版可以在MNACT的网站及SGXNET浏览下载。MNACT单位持有人将需要自备互联网浏览器和PDF阅读器才能在MNACT网站及SGXNET浏览该等文件。MNACT单位持有人如欲取得计划文件的印刷本,可填写特别股东大会及信托计划会议的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随附的计划文件索取表格,并不迟于**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时30分**之前交回MNACT管理人。计划文件的印刷本将发送至MNACT单位持有人指明的新加坡地址,相关风险概由彼等自行承担。

海外的MNACT单位持有人可在信托计划会议举行日期前最多四(4)个市场日(即不迟于**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时30分**),致函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为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或发电邮给单位登记处,地址为 srs.teamd@boardroomlimited.com,索取计划文件及任何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将以平邮方式寄往新加坡地址,相关风险概由彼等自行承担。

附注:

- 上述信托计划的副本已收入计划文件,而本通告构成计划文件的一部分。
- 承法院令,MNACT管理人已获授予权利以电子方式召开信托计划会议。
- 如MNACT单位持有人(无论个人或法人)拟在信托计划会议上行使其表决权,必须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担任其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信托计划会议、并在会上发言及投票,倘MNACT单位持有人为存放人,如在截止信托计划会议举行时间前72小时,按中央托收公司向MNACT管理人作出的证明,MNACT单位持有人作为委任人并无被登记在寄存登记的MNACT单位持有人名下,被显示拥有任何MNACT单位,则MNACT管理人有权以有义务拒绝所递交的任何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

在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担任其受委代表时,MNACT单位持有人必须在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中就信托契约决议案进行投票或放弃投票作出具体指示,否则,就信托契约决议案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担任其受委代表将被视为无效。

除非MNACT单位持有人彻底放弃表决,否则藉委托信托计划会议主席作为受委代表进行表决的MNACT单位持有人应在计算出席信托计划会议并在会上投票的MNACT单位委任代表的持有人时予以计入,犹如MNACT单位持有人亲身出席一般。信托计划会议主席的投票应计入MNACT单位持有人的投票数目内。

根据法院命令,各MNACT单位持有人(除相关中介人外)仅可将其在信托计划会议上可用的全部票数以同一方式行使。身为相关中介人的MNACT持有人毋须以同一方式尽投其票数,惟可就一个不同的MNACT单位行使一票。

上述信托计划(其中包括)须经法院其后批准。

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担任其受委代表的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必须以下列方式提交:

- 如以邮递方式提交,必须交至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的办事处,地址为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或
 - 如以电子方式提交,必须通过电邮发至 srs.teamd@boardroomlimited.com,任何一种情况下,均须不迟于**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3时正**(即指定召开信托计划会议时间前72小时)。
- 拟提交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的MNACT单位持有人须首先下载、填写并签署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然后再将其邮寄至上述单位登记处地址,或扫描并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上述电邮地址。

强烈鼓励MNACT单位持有人通过电子邮件以电子方式提交填妥的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

- 如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欲在信托计划会议之前提交问题,则须以下列方式提交有关问题且须不迟于**2022年5月14日(星期六)下午2时30分**被收受:
 - 邮递至单位登记处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办事处,地址为1 Harbourfront Avenue, #14-07 Keppel Bay Tower, Singapore 098632;或
 - 通过预注册网站go.lumiengage.com/mnactegmsm2022;或
 - 通过电邮发送予MNACT管理人,地址为enquiries_mnact@mapletree.com.sg。

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如通过邮递、预注册网站go.lumiengage.com/mnactegmsm2022或通过电子邮件提交问题,必须提供以下资料作验证:

- MNACT单位持有人的全名;
- MNACT单位持有人的地址;及
- MNACT单位持有人持有MNACT单位的方式(例如通过中央托收公司、中央公积金或退休辅助计划)。

务请留意,如有关人士未提供足够详细信息,让MNACT管理人核实其作为MNACT单位持有人、中央公积金投资者或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视乎情况而定)的身份,MNACT管理人将无法回答其问题。

经验证的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亦将能够在规定时限内,在信托计划会议实时视听网络直播平台通过线上聊天框提交文字版问题提出与拟提呈信托计划会议审议的决议案相关的问题。

MNACT管理人将竭力在MNACT网站及SGXNET刊登对截止于**2022年5月14日(星期六)下午2时30分**之前收到的实质性及相关问题的答复。该等答复将在**2022年5月17日(星期二)下午3时正**(即MNACT单位持有人为了在信托计划会议上投票而可存放其委任代表表格B(信托计划会议)的截止时间前至少72小时)之前刊登。MNACT管理人亦将在信托计划会议举行期间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回应信托计划会议之前未解答的任何实质性及相关问题。如收到的问题大致相似,MNACT管理人将合并并这些问题,因此,并非所有问题都会被单独回应。MNACT管理人将在MNACT网站及SGXNET公布信托计划会议的会议记录,而该等会议记录将载列对信托计划会议举行期间所回答的实质性及相关问题的答复。

- 按照法院命令,黄良颖先生,或如其未克,MNACT管理人的任何董事应担任信托计划会议的主席,而MNACT已进一步命令信托计划会议的主席向法院汇报大会结果。
- 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及拟以下列方式参加信托计划会议的人士:
 - 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观看及/或收听信托计划会议程序;
 - 在信托计划会议之前提交问题;
 - 在信托计划会议期间通过线上聊天框提交文字版问题提交问题;及/或
 - 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作为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信托计划会议、在会上发言及投票,应尽快联系其借此持有该等MNACT单位的相关中介人,以便为彼等参与信托计划会议作出必要的安排。

拟通过以下方式参与信托计划会议的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

- 通过实时视听网络直播或实时纯音频直播观看及/或收听信托计划会议程序;
- 在信托计划会议之前提交问题;及
- 在信托计划会议期间通过线上聊天框提交文字版问题提交问题,应遵循上文重要通告所载的预注册步骤及附注(2)所载的提交问题的步骤。此外,拟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作为其受委代表代表其在信托计划会议上投票的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应联络彼等各自的中央公积金代理银行或退休辅助计划代理银行,在**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3时正**(即信托计划会议日期前七(7)个工作日)提交彼等的投票。

- 信托计划会议主席作为受委代表毋须为MNACT单位持有人。
- 由于新加坡的冠病疫情不断变化,作为一项预防措施, **MNACT管理人可能需要在短时间内更改信托计划会议的安排。MNACT单位持有人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应查看MNACT网站,取得有关信托计划会议进展的最新情况。**

- “相关中介人”指:
 - 根据新加坡《1970年银行法》持有牌照的银行法人或该银行法人的全资附属公司,其业务包括提供代名人服务及以该身份持有MNACT单位;
 - 持有资本市场服务牌照并就新加坡《2001年证券及期货法》其下的证券提供托管服务、并以该等身份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或
 - 按照《1953年新加坡中央公积金法》成立的中央公积金局,涉及依照该法中规定中央公积金成员以缴款和贷方利息进行投资的附属法例购买MNACT单位,且中央公积金局依据该附属法例以中介身份持有MNACT单位。

个人资料隐私:

一经(i)呈交一份文书,委任信托计划会议主席作为其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信托计划会议及/或其任何续会及于会上发言及投票,(ii)按照本通告完成信托计划会议的预注册,或(iii)根据本通告在信托计划会议之前或股东特别股东大会举行期间提交任何问题,即表示MNACT单位持有人同意MNACT管理人及MNACT信托人(或其代理人)收集、使用及披露MNACT单位持有人的个人资料作以下目的:

- 供MNACT管理人及MNACT信托人(或其代理人)处理和管理就信托计划会议所委任作为信托计划会议(包括其任何续会)的受委代表的受委代表及代表;
- 为授予MNACT单位持有人(在MNACT单位持有人为法人实体的情况下,则为其公司代表)权限参加信托计划会议并在必要时向彼等提供任何技术援助的目的而进行预注册处理;
- 解答在信托计划会议之前或举行期间从MNACT单位持有人以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收到的相关及实质性问题,并在必要时就此类问题与相关单位持有人以及通过有关中介人持有MNACT单位的人士(包括中央公积金投资者及退休辅助计划投资者)进行跟进;
- 编制及编撰与信托计划会议(包括其任何续会)有关的出席名单、受委代表名单、会议记录及其他文件;及
- 供MNACT管理人及MNACT信托人(或其代理人)遵守任何适用的法律、上市规则、法规及/或指引。

日期: 2022年4月29日

承法院令

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的管理人)
10 Pasir Panjang Road
#13-01 Mapletree Business City
Singapore 117438
星展信托有限公司 (作为丰树北亚商业信托的信托人)
12 Marina Boulevard Level 44
DBS Asia Central/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